

給安省婦女的家庭法



一部家庭法，適用全部婦女。
了解您的權利

flew Family Law
Education for Women
Women's Right to Know

fodf Femmes ontariennes et
droit de la famille
Le droit de savoir

兒童保護與家庭法

本手冊旨在讓您對法律問題有一個基本的了解，並無法替代個人法律諮詢和協助。如果您正在處理家庭法相關問題，請盡快尋求法律建議，以保護自身權利。如需瞭解有關尋找家庭法律師以及向律師付費的更多資訊，請訪問我們的網站www.onefamilylaw.ca，查閱「為家庭法相關問題尋求幫助」的宣講手冊。

在安大略省，《兒童、青少年與家庭服務法案》（簡稱CYFSA）是一項以保護兒童安全、維護兒童最佳利益、促進兒童身心健康為宗旨的法律規範。

《兒童、青少年與家庭服務法》中的各項規定，明確了兒童保護服務應圍繞兒童展開。實施兒童保護服務時，應考慮干擾程度最低的行動計畫，並將為兒童維持一個平穩的環境作為工作重點。

該法案同時反映出系統性的種族主義和歧視問題必須得以解決。為兒童和家庭提供的所有服務都必須尊重多元化、尊重人權，並且必須考慮到兒童的種族、文化背景、性別認同和其他個人特徵。

對於向18歲以下兒童提供保護的兒童福利機構，政府會予以資助。這些機構通常被稱為兒童援助協會（CAS）或兒童與家庭服務機構。兒童援助協會的職責是調查兒童虐待相關舉報，為當事家庭提供指導，盡力維繫家庭關係；在事態極端的情況下，CAS會將兒童帶離當事家庭。CAS會對兒童和青少年進行看護，安排他們接受寄養和領養，並為當事家庭提供支持。

作為孩子的家長，法律規定您有義務保護孩子免受傷害，並滿足他們的基本需求，例如食物和住所。如果CAS有理由相信您未能履行這一義務，便可對您的家庭進行調查。

在確定當事兒童**是否需要保護**時，CAS必須遵循特定的規則和流程。在調查完成後，CAS將決定後續步驟。他們可能會決定不再需要與您的家庭聯繫，也可以將您和家人轉介給社區機構，由後者為您提供支持。

如果CAS認為您的孩子需要保護，並且他們在家中無法得到這一保護，則可能將孩子帶走，讓他們與其他家人、社區成員同住，或將其安置在寄養服務機構中。

「需要保護」是什麼意思？

CYFSA對孩子「需要保護」的情形作出了規定，這些情形包括：

- 孩子被獨自留下、無人照料或被忽視；
- 孩子受到虐待，或有可能受到虐待；
- 孩子目睹了家中成人之間的虐待或暴力行為；

虐待包括肢體虐待、性虐待和情感虐待。根據CYFSA的規定，任何負責對兒童進行看護的成年人均屬於「看護人」。具體是哪一位家長或看護人對孩子有虐待行為，並不重要。即使您本人沒有虐待孩子，CAS也可以進行調查，以了解您是否知道（或應當知道）存在虐待情況，但沒有試圖予以制止。

根據CYFSA規定，任何未屆滿18歲的人士均屬於「兒童」。不過，當CAS對16歲或17歲的兒童進行干預時，必須獲得該兒童的自願同意。在未獲該兒童同意的情況下，不得將其帶離家中。

CAS如何介入家庭問題？

無論是誰，只要認為孩子需要受到保護，都必須向CAS進行舉報。這被稱為**舉報義務**。

每一位與兒童打交道的專業人士，如果懷疑有16歲以下兒童遭到虐待或忽視，都必須致電CAS。這些專業人士包括教師、醫生、社會工作者、宗教領袖和日托機構工作人員。如發現可疑行為但未向CAS報告，則可能受到犯罪指控。

對於16歲或17歲的孩子，專業人士可以決定是否要向CAS舉報虐待情況。對於涉及這些年齡孩子的案件，沒有強制性的舉報要求。

舉報義務是**持續性**的，也就是說，即使您已經舉報過某一虐待行為，當您再次發現/懷疑該兒童受到虐待或忽視時，依然有義務進行舉報。

您也可以親自致電CAS尋求協助。

家庭暴力與CAS

如果您遭受虐待，且警方已接報到場，他們可能也會通知CAS前來。遭到虐待的女性有時需接受CAS的調查。CAS之所以採取這一做法，是因為擔心成年人之間的虐待行為對孩子的安全和身心健康造成負面影響。CAS在調查過程中，會始終以保障兒童最佳利益為核心宗旨。

如果CAS工作人員上門家訪，他們會向您和孩子提問，也可能會與您的伴侶談及虐待行為。

如果CAS認為您沒有採取相應措施來保護孩子免受傷害，即使您不是施虐一方，他們也可能會將孩子帶走。發生此類情況，請您務必諮詢律師，以瞭解最理想的行事方案。

CAS介入後，會進行哪些操作？

第一步：排查

如果有人致電CAS或向CAS提出舉報，兒童保護專員將進行初步排查，他們會執行相應步驟，對舉報進行調查，以決定CAS是否需要介入。有些時候，在確認您的孩子得到良好照顧後，CAS會認定暫不需要進一步採取任何措施。兒童保護專員還可以協助您和家人與社區中的可用服務取得聯絡。

第二步：調查

排查（步驟一）結束後，CAS可能會決定進行調查，也就是說，CAS會上門家訪，並與您本人、您的伴侶和孩子交談，還可能向其他人了解情況，例如其他家庭成員、孩子的老師、醫生或鄰居。

被CAS調查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如果您未能解決CAS提出的顧慮，他們可能會更深入地介入您的家庭事務，目的是為了確保孩子的安全。您務必採取適當措施，表明您正在配合CAS提出的合理要求，並嘗試解決問題，這一點非常重要。但是，您依然有權向律師諮詢，以獲得法律援助。

調查結束時，CAS可能會判定您的孩子不需要受到保護，在這種情況下，CAS也無須執行其他步驟。

第三步：服務協議或法庭介入

如果CAS判定您的孩子需要保護，將採取行動來保障孩子的安全。這些行動包括與您和家人在庭外（自願）合作，盡力解決問題，以便讓孩子繼續留在家中。

絕大多數情況下，如果CAS與當事家庭進行庭外合作，他們會要求您簽署一份**自願服務協議**，其中會列出您就保障孩子安全需採取的步驟。

自願服務協議中可規定您必須接受的服務項目，例如家訪、育兒課程、諮詢輔導或藥物測試等。

CAS也可能會要求您簽署一份**臨時看護協議**，這份協議將使CAS有權對孩子進行最多6個月的照顧和監護。該協議必須獲得12歲以上兒童本人的同意。

如果CAS要求您簽署自願服務協議或臨時看護協議，您應在簽署前尋求專業法律建議，這一點極為重要。即使您無法在簽署之前獲得法律建議，仍應盡快尋求專業諮詢。

如果在與CAS會面時需要口譯服務，請立即告知對方。如需其他任何幫助，例如讓一名支援人士陪同您參加會議，您也應告知CAS。

若您簽署了協議卻未能遵守其中規定，CAS可以將您的孩子帶離家中。

您簽署協議後，CAS通常會繼續與您和家人保持聯繫，以確保孩子安全、得到悉心照顧，並確保您遵守協議約定。

將孩子帶離家中

如果CAS判定孩子需要保護，但已無法透過其他方式保障其安全，則可以將孩子帶離（或強制帶離）家中。

若發生這一情況，請您立即尋求法律建議。

CAS必須在將孩子帶走後的五天內將案件呈交法庭。這一過程被稱為**兒童保護聽證會的初次出庭**。

在孩子被帶走後，您應立即尋求法律諮詢和代理。通常來說，如果家長在初次出庭時還未聘請律師，也沒有相關證據，法庭可根據CAS提交的證據下達初步指令，並安排一個稍後的聽證日期，以便家長有時間聘請律師。

您應儘快聘請專業律師，他們將與您商討聽證會時間安排方面的策略，讓您有機會從您的角度陳述情況。

如果您與CAS之間未就孩子的安置地點達成協議，您有權要求進行聽證（進入審理流程）。執行兒童保護審理流程，可能會出現以下五種結果：

- **駁回訴訟請求** – 即法庭認為沒有必要下達兒童保護令。
- **監督令** – 孩子可以與家長、其他家人或社區成員同住，但CAS仍需介入進行監督。同時，看護人可能需要遵守某些條款和條件。
- **由兒童援助協會進行臨時看護** – 法庭下達這一指令，意味著孩子將在一定時間內由CAS（寄養家長）進行監護。
- **由兒童援助協會進行延期看護** – 法庭下達這一指令，意味著孩子將由CAS永久監護，並可能被領養。
- **監護令** – 孩子的監護權將交由其中一位家長、其他親屬或社區成員。

CYFSA中有明文規定，如果無法將孩子送回父母家中，則應盡量讓孩子留在其他親屬身邊。

如果CAS必須要將孩子從家中帶走，您可以要求讓孩子與其他親屬或朋友同住。CAS必須對該人士進行家庭評估，以確定他們是否適合對孩子進行看護。

如果無法找到合適的同住人選，CAS將尋找寄養服務或兒童福利機構。

某些虐待行為屬於犯罪。CAS各辦公地點均有政策規定，如果接到身體虐待和性虐待的舉報，必須立即報警。警方會展開調查，並有可能提起刑事檢控。刑事案件會在兒童保護聽證會之外另行處理，並不代表兒童保護案件就此完結。如果您受到了刑事檢控，應立即諮詢刑法律師，獲得法律建議。

強制帶走新生嬰兒

如果CAS嚴重擔心您孩子的安全，則可能在孩子出生時就將其強制帶走。但與執行其他操作時一樣，CAS必須有明確的擔憂，才能採取這一行動。

例如，如發生以下情形，CAS可能會擔心孩子的安全：

- 您曾有孩子被CAS帶走；
- 您有嚴重的藥物或酒精成癮問題；
- 您無家可歸，或居住在不安全的環境中；或者
- 其他類型的不穩定因素，包括對您的情緒和精神健康方面的擔憂。

總結

兒童保護訴訟或聽證流程非常繁複，且推進速度很快。如果CAS將您的孩子帶走，他們必須在五天之內將案件呈交法官審理。

對於孩子在寄養機構暫時居留的時間，也有著非常嚴格的規定。未屆滿6歲的兒童，最長暫居時間為12個月。已屆滿6歲的兒童，最長暫居時間為24個月。達到這一時限後，法庭必須將孩子送還家長、社區成員或家庭成員，或下達由兒童援助協會進行延期監護的指令（孩子可能被領養）。

因此，儘早尋求法律建議非常重要，這樣您才能了解要怎樣做，才能讓孩子返回家中。

如果CAS將您的孩子帶走，請立即尋求法律建議。務必尋找在兒童保護法方面具有經驗的律師。您可以先致電安大略法律援助中心（Legal Aid Ontario）或Justice Net（非營利機構）。



如果您是住在安省的講法語的女性，您有權在家事法庭的訴訟程序中得到法語服務。如需了解有關您自身權利的更多資訊，請與律師或社區法律援助機構聯絡，或致電婦女支援熱線（Femaid）1-877-336-2433（聽障電話1-866-860-7082）。

您可以在我們的網站上找到更多關於如何獲得法語服務的資訊，網址是 www.onefamilylaw.ca 或 www.undroitdefamille.ca

現有的家庭法主題資料*

1. 替代性糾紛解決方式和家庭法
2. 兒童保護與家庭法
3. 子女撫養
4. 刑法和家庭法
5. 子女監護權與探視權
6. 家庭契約
7. 家庭法仲裁
8. 移民、難民和無身份婦女的家庭法問題
9. 就家庭法問題尋求幫助
10. 家庭法規定下的財產分配
11. 結婚與離婚
12. 配偶贍養

* 本宣講手冊有多種閱讀格式。請上網至 www.onefamilylaw.ca 了解更多資訊。您也可以在該網站上找到更多資料，幫助您了解家庭法範疇內的自身權利。

flew Family Law
Education for Women
Women's Right to Know

fodf Femmes ontariennes et
droit de la famille
Le droit de savoir